

Christ

THE MYSTERY OF GOD



**God's Message of
Forgiveness & Reconciliation**

Randolph Dunn

基督—上帝的奧秘 引言上帝按照自己的形象、樣式和

性情創造了人，使人成為無罪的義人。然而，人聽信了撒但的謊言，選擇悖逆上帝，因而不再是義人，也破壞了與創造主上帝之間親密的關係。但上帝有一個計劃，要使人恢復到起初的狀態，並重新與祂建立親密的關係。

數千年後，上帝向保羅啟示了祂的計劃（奧秘）。「…要將上帝的道盡全備地傳給你們，這奧秘歷代以來一直隱藏，如今卻向主的聖徒顯明了。上帝願意在外邦人中讓他們知道這奧秘的榮耀，這奧秘就是基督在你們心裡成了有榮耀的盼望。」（歌羅西書 1:26-27）

上帝開始逐步揭示祂的“奧秘”，首先是祂應許亞伯拉罕，萬民都要因祂得福。後來，祂又對雅各的後裔大衛說：「你的家和你的國必在我面前永遠長存。」（撒母耳記下 7:16）

耶穌，大衛的後裔，由聖靈感孕而生。祂將自己無罪的生命獻給神，作為唯一的“贖罪祭”，使人得以復原。神悅納了他的祭物，使他從死裡復活，從而將人從撒但的權勢下釋放出來。耶穌的這獻祭，正是神戰勝撒但、罪惡和死亡的計劃，是其中的「奧秘」。

罪得赦免的恩典最初是在五旬節那天賜給所有接受基督呼召、悔改並藉著與祂同死同復活、進入天國新造的人。今天，凡聆聽並接受耶穌福音——天主奧秘——的人，都能得到這赦罪的恩寵。

第一章

對先祖的承諾 人類的創造

起初，神創造天地。地是空虛混沌，淵面黑暗；

神的靈運行在水面上。神說：“要有光”，就有了光。（創 1:1-3）

約翰福音 1:1-3 記載：“太初有道，道與神同在，道就是神。這道太初與神同在。”

萬物都是藉著他造的；凡被造的，沒有一樣不是藉著他造的。

評論：人類對創世之初的了解僅限於上帝選擇向祂啟示的內容。「學者」的理論未經證實，往往與已啟示的內容相悖，而且許多理論與其他「學者」的信仰和理論相矛盾。

創世記 1:26-27 記載了創造的最後一天：「神說：『我們要照著我們的形象，按著我們的樣式造人，使他們管理海裡的魚、空中的鳥、地上的牲畜和全地，以及地上各樣行動的動物。』神就照著自己的形象造人，乃是照著他的形象造人，乃是照著他的形象造人，乃是照著他的形象是

評論：這創造物與祂的其他創造物都不同，因為

人是照著神的形象和樣式造的。人並非神的精確複製品。人是血肉之軀，而神是靈。

亞當和夏娃

上帝將亞當和夏娃安置在祂所創造的萬物之中，讓他們治理和管理。祂吩咐亞當耕種照顧萬物。

耶和華神吩咐那人說：「園中各樣樹上的果子，你可以隨意吃；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創世記 2:16-17）

評論：上帝賦予人類選擇的能力。祂吩咐人類耕耘伊甸園，不可吃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他們還要繁衍後代，遍滿地面。因此，亞當可以選擇服從，也可以選擇不順服。

魔鬼化為蛇的模樣引誘夏娃。「於是女人見那棵樹上的果子好作食物，也悅人的眼目，且是可喜愛的，能使人有智慧，就摘下果子吃了；又給了她丈夫，她丈夫也吃了。」（創世記 3:6）

評論：試探的過程—「各人被試探，乃是被自己的私慾牽引誘惑的。私慾既懷了胎，就生出罪來；罪既長成，就生出死來。」（雅各書 1:14-15）

罪有後果。對夏娃來說，禁

果賞心悅目，令人垂涎，能使她變得聰明，但悖逆必有後果。在某些情況下，罪可能要等到審判日面對上帝時才會被發現。而在這個例子中，後果是立竿見影的。他們被逐出伊甸園，來到一個充滿勞苦和痛苦的地方。上帝對蛇說：「你既做了這事，就必受咒詛，比一切牲畜野獸更甚。你必用肚子行走，終身吃土。我又要叫你 and 女人彼此為仇；你的後裔和女人的後裔也彼此為仇；女人的後裔要傷你的頭，你要傷他的腳跟。夫必管轄你的。」（創 3:14-19）

評註：亞當和夏娃因犯了罪，與神隔絕，需要與神和好。這種和好需要為他們悖逆的罪獻上完美的祭品。這完美的祭品顯然是指神道成肉身，成為贖罪祭，為他們以及將來所有人的罪作了贖罪祭。

該隱和亞伯

希伯來書11章4節記載，亞伯獻祭是出於信心。信心的行動是建立在知識和愛之上。因此，亞伯的行為和態度蒙神喜悅，而該隱的行為和態度卻不蒙神喜悅。神論到該隱的獻祭說：「你若行得好，豈不蒙悅納嗎？你若行得不好，罪就伏在門前，它必戀慕你，你卻要製伏它。」（創世記4章7節）

評論：或許是該隱所獻的祭物不合神意，或許是他的態度不合神意，或許兩者兼具。他可能沒有獻上自己最好的祭物，可能獻上了未經授權之物，或者他獻上的祭物雖然符合要求，但卻是出於職責或命令而非出於愛。無論情況如何，神都不悅，該隱也明白個中緣由。他行為的後果是，土地不再為他出產，他將成為一個四處漂泊的流浪者。

評論：亞當和夏娃最大的痛苦或許是該隱殺害亞伯之時。在謀殺案發生之前，罪就已經存在，因為該隱的心並不純潔敬虔。當該隱離家流浪時，他們的痛苦必定更加劇烈。（創 6:1-3, 5-8）

諾亞

「挪亞因著信，既蒙神指示他未見的事，存著敬畏的心，預備了一隻方舟，使他的家人得救。他因著信，定了那世代的罪，自己也承受了那因信而來的義。」（希伯來書 11:7）

上帝告訴諾亞，他必須做什麼才能拯救義人免於即將到來的洪水吞噬。毫無疑問，這些指示看似不同尋常，但卻非常明確。諾亞甚至可能質疑，一艘只用一種木材製成，尺寸精確到特定長度、寬度和高度，而且只有一扇門窗的船，究竟如何才能拯救他和他的家人。

然而，他立刻開始建造方舟，並警告其他人他們叛逆和罪惡的生活方式將會帶來怎樣的後果。方舟建成後，諾亞和他的家人進入方舟，上帝使…

那些呼吸空氣的動物進入了方舟。上帝關上方舟門後，打開了深淵的泉源和天上的窗戶，讓洪水淹沒大地。過了數日數月，洪水退去。然後，挪亞一家和動物們都走出了方舟。

諾亞立刻築了一座壇，獻上祭物，敬拜上帝。

這份祭物令上帝喜悅。「耶和華聞到馨香之氣，心裡說：『我不再因人的緣故咒詛地了，人從小心裡所懷的意念都是惡的；我也不再像我先前所行的毀滅一切活物了。』地還存留的時候，播種、收割、寒冷、炎熱、夏天、冬天、白天、就賜給生命。」

更多說明。

「凡活著的、會動的，都可以作你們的食物。我怎樣把菜蔬賜給你們，現在又把萬物賜給你們。只是凡肉，若還帶著血，你們就不可吃。因為你們流的血，我必要追究。無論是牲畜，還是人，我都要追究他所殺的。」

凡流入血的，他的血也必被人所流，因為神造人是照著他的形象造的。你們要生養眾多，遍滿地面。

並且在其上增多。」（創 9:3-7）

「他們既然不認為認識神是有益的，神就任憑他們存邪僻的心，行那些不該行的事。他們充滿了各樣的惡、貪婪和敗壞；滿心嫉妒、兇殺、紛爭、詭詐和惡毒；又謾言、毀謗、憎恨神、毀慢人、狂傲、自誇；又發明作惡的方法；又違背父母；又愚昧無知、背信棄義、冷酷無情、殘忍無情。他們雖知道神公義的律例，說行這樣事的人是該死的，不但自己去行，還贊同別人去行。（羅 1:28-32）

評論：請注意諾亞時代（公元1世紀）與當今時代的相似之處
情況：

- a. 世人都是罪人，我們也是罪人—羅馬書3:23 「因為一切我們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
- b. 他們即將死去，我們也可能死去約翰福音8:24a “我曾告訴過你們，你們要死在罪中。”
- c. 諾亞被告知如何拯救義人，我們也被告知了
約翰福音 8:24b “你們若不信我是（基督，神的兒子），必要死在罪中。”
- d. 挪亞時代的所有人都面臨著選擇，我們也面臨著選擇 哥林多後書 6:2b
“我告訴你們，現在正是上帝悅納人的時候，現在正是拯救的日子。”

評論：在聖經第一卷書的短短六章中，我們看到了三種人違背上帝誡命、以私慾取代誡命的情況：一種人違背誡命是因為這樣做悅目，並想以此獲得智慧；一種人違背誡命、以私慾取代誡命的情況：一種人違背誡命是因為這樣做悅目，並想以此獲得智慧；一種人違背誡命是因為他們獻上的祭物（一種敬拜行為）不蒙上帝悅納；還有一群人違背誡命是因為他們心中充滿邪惡的想法。在每一種情況下，上帝都感到不悅，祂以自己的標準和祂的話語審判他們的行為。作為他們的創造者，公義的上帝設立了祂認為與他們的行為相稱的後果。

問題

- 1. 當一個人屈服於自己的邪惡慾望時，罪惡就產生了嗎？
真的 ____ 錯誤的 ____
- 2. 上帝對該隱說“你若行義”，這無疑表明該隱知道上帝想要獻上什麼樣的祭品。
真的 ____ 錯誤的 ____
- 3. 諾亞對上帝的信仰透過他的行動展現出來。

真的 ____ 錯誤的 ____

4. 神允許那些不認識祂的人擁有敗壞的心思

一個 ____

- b. ____ 充滿邪惡
- c. ____ 要誹謗他人，傲慢無禮，目空一切。
- d. ____ 變得不忠、冷酷無情、殘忍無情
- e. ____ 上述所有的

5. 諾亞時代的所有人都選擇繼續生活下去。

邪惡地。

真的 ____ 錯誤的 ____

第二章

尋找應許的彌賽亞 神的應許他拉生了亞伯蘭。亞伯蘭成年後，神向他許下應許。「耶和華對亞伯蘭說：『你要離開本地、本族、父家，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去。我必使你成為大國，我必賜福給你，使你的名為大，你也要使別人得福。為你祝福的，我必賜福給你；12:1-3) 當神與亞伯蘭立約時，將祂的名改為亞伯拉罕。於是，亞伯拉罕離開家鄉，前往迦南。

註：「他因著信，在應許之地作客，好像在異鄉居住；他住在帳篷裡，與承受同樣應許的以撒、雅各一樣。因為他等候那座有根基的城，就是神所設計、所建造的。」(希伯來書 11:9-10) 顯然，神對亞伯拉的許是給人類的，因為這應給人類的人

比以色列建國早400多年。

亞伯拉罕和他的妻子撒拉一直沒有孩子，儘管上帝應許他們會擁有眾多的後裔。他們開始對上帝應許賜給他們一個兒子這件事感到不耐煩。他們憑著人的理性，擅自行動。他們的急躁行為後來導致了亞伯拉罕與撒拉的使女所生的長子以實瑪利的後裔，與亞伯拉罕和撒拉所應許的兒子以撒的後裔之間巨大的衝突。上帝等到亞伯拉罕和撒拉的生育能力已經達到極限，無法再生育時，才讓他們有了孩子，這樣，當他們最終有了孩子時，就毫無疑問地表明這是上帝應許和他們信心的直接結果。（來 11:11-12）

亞伯拉罕成為多國之父，被譽為信徒之父，但他並非無罪。他曾多次說謊。當上帝責備他時，他悔改了，並將他的信心和信賴放在上帝身上。正是透過亞伯拉罕、以撒和雅各的後裔，一位救世主將來到世上，救贖那些順服的信徒。「當

亞伯蘭九十九歲的時候，耶和華向他顯現，說：“我是全能的神；你當在我面前行事為人，作完全人。我必與你堅定我的約，使你的後裔極其繁多。”

（創 17:1-2）

註：亞伯拉罕遵從上帝的命令，為所有男性行割禮，從而立約。這比律法賜給摩西早了數百年。大約一年後，以撒出生，亞伯拉罕就依照律法在第八天為他行了割禮。

盟約。

後來，當以撒長大後，上帝吩咐亞伯拉罕將以撒獻為燔祭。這是對亞伯拉罕信心的考驗。亞伯拉罕心想，既然上帝在他和撒拉無法生育兒子的時候賜給了他以撒，那麼上帝也能夠使以撒從死裡復活，從而實現祂的應許。

上帝與亞伯拉罕之間的這種關係究竟有何重要意義？

首先，上帝要求的是忠實的順服。透過亞伯拉罕的...

上帝應許賜給人與祂和好的道路，這預示上帝的奧秘。然而，直到多年以後，拿撒勒人耶穌以完全的順服和忠誠，獻上自己作為贖罪祭，才使這應許得以實現。這約是透過應許之子以撒，而非以實瑪利得以延續，因為耶穌是以撒的後裔，經由大衛傳下來的。

上帝應許，藉著亞伯拉罕，地上萬民必蒙福。因此，人類無法靠自身努力贏得與上帝的和好。這乃是上帝應許的，關乎態度、信心以及對耶穌基督、祂的聖言、和好信息的順服。上帝賜福給忠信順服的人，棄絕悖逆不順服的人，這並不令人驚訝。

重罪

由於亞伯拉罕和他的侄子羅得的牧人之間發生了爭執，亞伯拉罕允許羅得選擇自己的土地，而他自己則選擇另一塊地。羅得選擇了靠近所多瑪城的較好的一塊地。「耶和華說：『因所多瑪和蛾摩拉的罪惡甚重，他們的名聲甚大，我現在要下去，看看他們所行的是否真像我所聽見的；如果不是，我也要知道。』」（創世記 18:20-21）

在上帝差遣天使毀滅所多瑪之前，祂向亞伯拉罕啟示了祂的計劃。亞伯拉罕懇求上帝拯救所多瑪，因為那裡居住著許多義人，但義人寥寥無幾。於是，上帝的天使化為人形，於傍晚時分出現在所多瑪城內。羅得看見這些來訪者，便懇求他們進入自己的家，接受他的保護。

所多瑪的罪惡在以下記載中顯露無疑：“他們還沒有躺下，城裡的人，就是所多瑪人，無論老少，從四面八方來，都圍住了房子。他們呼喊羅得，對他說：‘今晚到你這裡來的人在哪裡？’”

把他們帶出來，讓我們與他們肉體相交。』於是，羅得從門口出去，關上門，對他們說：『請你們，

我的弟兄們，不要作惡！「看哪，我有兩個女兒，還是處女，請讓我把她們帶到你們那裡來，你們可以隨意對待她們；只是不可傷害這兩個人，因為他們來到我家就是為了這個緣故。」他們說：「退後！」又說：「這個人進來住，還妄稱審判官；現在我們要比對待他們更重地對待你。」但天使伸手把羅得拉進屋裡，關上了門。（創 19:4-10）

天使向羅得解釋了他們此行的目的。「天亮的時候，天使催促羅得快走，說：『起來，帶著你的妻子和兩個女兒，免得你們被城裡的刑罰毀滅。』」…「『快逃到那裡去吧！因為你們不到那裡，我什麼也做不了。』羅得進入瑣珥的時候，太陽已經升起來了。耶和華從天上降下硫磺的居民和火，所有生命中所生了。

（創 19:15, 23-25）

上帝將亞當和夏娃逐出伊甸園的原因是：

悖逆。上帝因人的邪惡和心中的惡念，用水毀滅了全人類，只留下挪亞一家和一些牲畜。之後，祂又因所多瑪的罪惡滔天，用火毀滅了這座城市。顯而易見，上帝絕不容忍悖逆和邪惡，行這些惡事的人必遭毀滅，除非他們悔改，順服上帝的旨意。

上帝。

上帝在亞

伯拉罕居住在迦勒底的吾珥時呼召他前往遙遠的異鄉。他無家可歸，只有上帝應許他的後裔將來會擁有一個家。亞伯拉罕的後裔最終淪為埃及人的奴隸。上帝拯救了他們的子民。

帶領以色列人從奴役中經由摩西前往他們的繼承地，也就是亞伯拉罕曾經流浪的地方。

評論：這與我們短暫地在世上受罪惡奴役、身處邪惡之中非常相似。上帝藉著基督，只要人信靠基督，順服祂的誡命，忠心跟隨祂，就能將人從罪的奴役中解救出來，進入天國的家。

以色列人前往遙遠的埃及的旅程，始於雅各的兒子們對弟弟約瑟的卑鄙行徑。他們將約瑟賣給了以實瑪利人，也就是亞伯拉罕長子以實瑪利的後裔。他們把約瑟當作普通奴隸賣掉，然後欺騙雅各，讓他相信約瑟已被野獸咬死。約瑟始終忠於上帝，上帝也使用祂來實現自己的計劃，從亞伯拉罕的後裔中建立一個強大的國家。這個國家是在經歷了多年的奴役，以及對人造神明而非全能上帝的崇拜之後建立起來。

評論：那些自稱是上帝子民的人，會像約瑟一樣允許上帝使用他們嗎？

在埃及生活了大約四百年後，摩西出生了。法老王下令殺死所有希伯來男嬰。「摩西的父母因著信，在他出生後把他藏了三個月，因為他們見他不是尋常的孩子，並不懼怕王的命令。」（希伯來書 11:23）

摩西被法老的女兒發現，她憐憫他。

摩西的姊姊叫來她的母親，法老的女兒對她說：「你把這嬰孩抱去，替我奶他，我必付你工價。」於是婦人抱他。孩子漸漸長大，婦人把他帶到法老的女兒那裡，他就成了法老女兒的兒子。法老的女兒給他起名叫摩西，說：「我把他從水裡拉出來。」（出 2:9-10）

“摩西因著信，長大後不肯被稱為法老女兒的兒子，寧願和百姓一同受苦。”

他寧願捨棄上帝，也不願短暫地享受罪中的快樂。他看為基督受的凌辱比埃及的財寶更寶貴，因為他仰望那將來的賞賜。他因著信，離開埃及，不怕王的憤怒；他恆心忍耐，因為他看見了那不能看見的主。（來 11:24-27）

評論：摩西在埃及接受了四十年的訓練，學習了埃及人的一切生存之道後，上帝又訓練他四十年牧羊，然後呼召他帶領亞伯拉罕的後裔脫離奴役，前往很久以前應許給亞伯拉罕、以撒和雅各的土地。

由於這些前奴隸缺乏信仰和順服，他們花了四十年才準備好服從並佔有應許之地。儘管這片土地是上帝恩典賜給他們的，他們卻不得不與上帝的旨意抗爭。

敵人將在此居住。

評論：如今人類受罪的捆綁。藉著神的恩典（祂兒子的恩賜），我們可以靠著基督的寶血從罪的捆綁中得釋放。我們需要持續的順服和忠心才能做到這一點。

到達天堂，我們應許之地，同時始終與上帝的敵人作戰。

救贖

時機成熟後，摩西的母親帶他去見法老的女兒。「摩西學了埃及人一切的智慧，能言善辯，行動有力。摩西四十歲的時候，決定去探望他的以色列同胞。他看見一個以色列人被一個埃及人欺壓，就上前保護他，殺死了那個埃及人，為他報了仇。摩西以為他的同胞會明白上帝藉著他來拯救他們，但他們卻不明白。

評論：「我以為」會引發很多麻煩。與其讓上帝指引我們的道路，不如讓這個想法引導我們。

摩西因魯莽行事而心生恐懼，逃離法老，前往米甸地。他謙卑地做了四十年的牧羊人，之後上帝預備他帶領亞伯拉罕、以撒和雅各的後裔脫離肉體的奴役。這奴役象徵著我們被罪奴役。上帝給了法老和埃及人十次機會，讓他們選擇順服而非毀滅。法老表面上似乎體認到上帝的大能，但隨著機會的流逝，他越發容易拒絕。

長子去世後，他命令以色列人離開。但後來他改變了主意，追趕他們，要把他們帶回為奴之地。

在紅海邊，以色列人必須做出抉擇：是順服上帝，還是重回奴役。也是在那裡，法老和他的軍隊被埋葬在海水中。一個擺脫奴役的新國家在海的另一邊崛起。

評論：在紅海，法老以為他能像摩西一樣帶領軍隊渡海。這就像我們逃離罪惡。在基督的十字架前，我們必須做出抉擇：是否願意將我們罪惡的主埋葬在洗禮的水中，從而成為新造的人。保羅在羅馬書6:3-7寫道：「豈不知我們這受洗歸入基督耶穌的人，是受洗歸入祂的死嗎？所以，我們藉著洗禮歸入死，和祂一同埋葬，原是叫我們一舉一動有新生的樣式，像基督藉著父的榮耀從死裡復活一樣。」

以色列人並沒有立刻進入應許之地迦南，因為他們的信心軟弱。他們拒絕了約書亞和迦勒的預言，而約書亞和迦勒卻信靠上帝。結果，以色列人在應許之地附近的曠野漂流了四十年，始終未能進入應許之地。直到二十歲以上的男性都過世了（約書亞和迦勒除外），他們才得以進入應許之地。

他們被允許進入應許之地。上帝禁止摩西進入迦南，也禁止祂帶領以色列人進入迦南。相反，上帝揀選了摩西忠實的助手約書亞來帶領他們。當他們信靠上帝並順服祂之後，他們就被允許進入應許之地。

評論：當我們在這世上漂泊時，我們也必須忠實地順服上帝，才能與祂和好，並且能夠進入天國。

天上的應許之地。有多少人像法老一樣，以為可以脫離上帝繼續前進？

石板盟約

上帝向以色列人行許多祝福的神蹟，其中最突出的是帶領成千上萬的奴隸前往多年前應許給亞伯拉罕的土地。

以色列人離開埃及三個月後，大約在上帝向亞伯拉罕應許四百年後，他們在西乃山安營。上帝在此顯現，並將祂的誡命賜給摩西。「耶和華對摩西說：『你上山到我這裡來，住在這裡，我要將刻著律法和誡命的石版賜給你，使你可以教訓他們。』」（出埃及記 24:12）我們稱之為十誡，以下列出十誡。

1. 「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別的神。
2. “不可為自己雕刻偶像，也不可作什麼形象，彷彿百物。”
天上的天空，地下的地面，以及水下的水域。你
不可跪拜它們，也不可事奉它們，因為我耶和華你的神是忌邪的神。恨我的，我必追討他們的罪，自父及子，直到三四代；愛我、守我誡命的，我必向他們施慈愛，直到千代。
3. 「你不可妄稱耶和華你神的名，因為妄稱耶和華名的，耶和華必不以他為無罪。
4. 「當記念安息日，守為聖日。六日要勞碌作你一切的工，但第七日是向耶和華你神當守的安息日。這一日你什麼工都不可作，也不可作別的工，

你的兒女、僕婢、牲畜，以及城裡寄居的客旅，都不可離去。因為六日之內，耶和華造天、地、海和其中的萬物，第七日便安息了。所以耶和華賜福與安息日，定為聖日。

5. 「當孝敬父母，使你的日子在耶和華你神所賜你的地上得以長久。

6. “不可殺人。”

7. 「不可姦淫。

8. “不可偷盜。

9. 「不可作假見證陷害你的鄰舍。

10. 「不可貪戀鄰居的房子；不可貪戀鄰居的妻子、僕婢、牛驢，以及鄰居一切所有的。」

(出埃及記 20:3-17)

開始對「盟約」進行評論：

再讀一遍誡命，你會發現它們是律法、規則、條例，既有該做的事，也有不該做的事。你找到任何關於饒恕或信心的陳述了嗎？沒有！這個約的目的是引領人歸向基督，並讓他們意識到罪的存在。它將被一個赦免罪惡的新約所取代。

但上帝責備百姓，說：「耶和華說：『時候將到，我要與以色列家和猶大家另立新約。這約不像我拉著他們祖宗的手，領他們出埃及地的時候與他們所立的約，因為他們不遵守我的約，我離棄了他們。』這是耶和華說的。『那些日子以後，我與以色列家所立的約乃是這樣：我要將我的律法放在他們裡面，寫在他們心上。」

「赦免他們的罪孽，不再記念他們的罪惡。」「既稱這約是‘新的’，就使先前的約廢棄了；那陳舊衰老的，很快就要消失。」（希伯來書 8:8-13）

耶穌來到世上，宣講悔改的信息，宣講上帝的恩典、信仰、愛與和解。他的使命是「遵行差我來者的旨意，完成他的工作。」（約翰福音 4:34）

耶穌甘願獻出自己的生命，作為我們罪的唯一贖罪祭，為所有相信祂並「從心裡遵守了所傳給你們的教訓」的人開闢了獲得罪得赦免的道路。（羅 6:17）

「但經上說，普天下人都被罪囚禁了，好叫那因信耶穌基督而應許賜給那些信的人。這信來到以前，我們被律法囚禁，被鎖起來，直等到真道顯明出來。這樣，律法本是管束我們，引我們到基督那裡，使我們因信稱義。但如今 25 束來到，我們就不不再在真道來到，我們就不不再在神明下，我們就不不再在神道來到，我們就不不再在真道來到，我們就不不再在了 25。」

「你們從前在過犯和未受割禮的肉體中死了，神卻使你們與基督一同活過來，赦免了你們一切的過犯，塗抹了在律例上所寫、攻擊我們、有礙於我們的字據，把它釘在十字架上，廢掉了。」（歌羅西書 2:13-14）

上帝的愛和憐憫使祂的兒子成為完美的血祭。

基督的死建立了“新約”，使所有回應悔改和順服呼召的人都能得到罪的赦免和脫離罪惡的釋放。（請讀希伯來書9:16-28）

「你們若真遵守經上所記的至尊律法，‘愛人如己’，你們就做對了。但你們若偏待人，就是犯罪，被律法定為犯法的。因為凡遵守這全部律法的，就是在天上受審判，在天下受懲罰。」

遵守律法，卻在某一方面犯錯，就犯了所有的罪。因為那說「不可姦淫」的，也說「不可殺人」。你若不姦淫，卻殺人，也是犯法的了。你們既然要按那賜人自由的律法受審判，就應當照著這律法說話行事，因為凡不憐憫人的，也必受無憐憫的審判。憐憫原是勝過審判。（雅2:8-13）

關於「盟約」的評論到此結束。

合乎上帝心意

以色列人從埃及的奴役中被解救出來，得到流奶與蜜之地後，由上帝揀選的士師治理。然而，以色列人想要效法周圍的列國，他們背棄上帝，想要立王。於是，上帝賜給他們掃羅為王。掃羅的統治並非順服上帝，而是隨心所欲，以民意為王。因此，上帝指示撒母耳膏立大衛為王，立他為王，因為他必順服上帝。大衛多次被迫逃亡，因為掃羅像追殺罪犯一樣追殺他。

儘管如此，大衛仍然拒絕做任何違背上帝受膏者的事情。

掃羅死後，大衛登基為王。上帝論到大衛說：「我尋得耶西的兒子大衛，他是合我心意的人，凡我所喜悅的，他必遵行。上帝照著所應許的，從大衛的後裔中興起救主耶穌給以色列。」（使徒行傳 13:22-23）

有一次，大衛的部會下來到一位名叫拿八的富翁的羊群中放牧。在那裡，他們待拿八十分友善，保護他，沒有虐待他的牧人，也沒有拿走他的任何東西。後來，大衛經過附近，他的部下飢腸轆轆，急需食物，於是大衛請求幫助。然而，拿八生性暴戾，為人吝嗇，他粗暴無禮地拒絕了大衛的請求。大衛勃然大怒，想要殺了他，但他最終悔改，讓上帝來審判他。

但大衛的生活並非處處都合乎敬虔。他沒有隨軍出征，而是留在家中。在那裡，他遇見了一位美麗的女子，並心生淫念。

他娶了她，並派人去滿足自己的性慾，違背了婚姻盟約——犯了姦淫罪。得知她懷了他的孩子後，大衛下令謀殺了她的丈夫，以掩蓋自己的罪行。可怕嗎？是的！這能取悅上帝嗎？

不！大衛貪戀肉體的享樂，屈服於誘惑。他為此罪受了许多苦。但當他被神的使者拿單責備時，他承認了自己的罪惡，悔改並懇求神的饒恕。雖然神饒恕了他，但他仍承受自己罪行的後果。

評論：毫無疑問，大衛發自內心的態度、他的悔恨以及渴望得到寬恕以與神和好，正是神說“我遇見了耶西的兒子大衛，他是合我心意的人，凡事都要遵行我的旨意。”（使徒行傳 13:22）

評論：這是當今每個人的處境。我們都犯了罪，需要以正確的態度看待自己的罪，才能與神和好。

上帝應許大衛，祂的後裔中必有一位將永遠坐在祂的寶座上，這指的是耶穌基督，祂的國度永無止境。基督本身沒有罪，完全順服上帝，甘願捨命，為我們作贖罪祭，因此實現了上帝對大衛和亞伯拉罕的應許。

關於彌賽亞的預言及其實現：在許多人所稱的“族長時代”，上帝曾直接與亞當、挪亞、亞伯拉罕、以撒和雅各說話。在以色列建國期間，上帝又與摩西、約書亞、他們的士師說話。

撒母耳作士師時，百姓背叛上帝的統治，要求立王。在列王統治時期，上帝藉著我們稱為「先知」的人傳達祂的信息。所有先知都向以色列人傳達上帝的信息，但並非所有先知都預言了彌賽亞的到來。數百年來，許多不同的先知記錄了超過50條預言，這些預言都在耶穌身上應驗了。

以下列出一些預言及其在新約中的應驗。

瑪拉基書 3:1 “你們要謹慎！我差遣我的使者在我前面預備道路。那時，你們所尋求的耶和華必忽然來到他的殿；他是你們所仰慕的立約使者。”

萬軍之耶和華說：“你們當警醒！他來了！”

馬太福音 2:1-2 “當希律王的時候，耶穌生在猶太的伯利恆。有幾個博士從東方來到耶路撒冷，說：‘那生下來作猶太人之王的在哪裡？我們在東方看見他的星，特來拜他。’”

創世記 49:10 “權杖必不離猶大，統治者的杖必不離他兩腳之間，直到貢品歸給他，萬民都必歸順他。”

路加福音 3:23-38 耶穌的家譜追溯他的血統，從大衛一直追溯到亞當。

耶利米書 23:5 “耶和華說：日子將到，我必給大衛興起一個公義的苗裔，他必作王，行事有智慧，在地上施行公平和公義。”

馬太福音 1:1 這是耶穌基督的生平事蹟，祂是大衛的後裔，亞伯拉罕的後裔。

以賽亞書 7:13-14 「他說：『大衛家啊，你們要聽！你們使人疲乏還不夠嗎？還要使我的神疲乏嗎？因此，主自己要給你們一個兆頭：必有童女懷孕生子，給他起名叫以馬內利（以馬內利翻出來就是「神與我們同在」）。」

馬太福音 1:18 耶穌基督降生的事記在下面：他母親馬利亞已經許配了約瑟，還沒有同居，馬利亞就從聖靈懷了孕。

路加福音 1:31-33 幾百年後，天使加百列告訴童貞女瑪利亞，她將生一個兒子，“要給他起名叫耶穌。他將要偉大，被稱為至高者的兒子。主上帝要把他祖先大衛的王位賜給他，他要永遠統治雅各家，他的國度永無窮無盡。”

彌迦書 5:2 “伯利恆以法他啊，你在猶大諸城中為小，將來必有一位從你那裡出來，在以色列中為我作掌權的；他的根源從亙古，從太初就有。”

馬太福音 2:1-6 “耶穌生在猶太的伯利恆，那時希律王在位……希律王……召集了所有祭司長和文士，問他們基督當生在哪裡。他們回答說：‘在猶太的伯利恆。’”

撒迦利亞書 9:9 “錫安的女子啊，應當大大喜樂！耶路撒冷的女子啊，應當歡呼！看哪，你的王來到你這裡；他是公義的，並且施行拯救，謙卑和和地騎著驢，騎著小驢駒。”

馬太福音 21:6-7 “門徒就照耶穌所吩咐的去行，牽來驢和驢駒，把自己的衣服套在驢駒上，耶穌就騎上去。”

以賽亞書 53:5 “哪知他為我們的過犯受害，為我們的罪孽被壓傷；因他受的刑罰，我們得平安；因他受的鞭傷，我們得醫治。”

馬太福音 27:26 “於是耶穌釋放了巴拉巴給他們，卻鞭打了耶穌，把他交給他們釘十字架。”

以賽亞書 53:7 “他被欺壓，受苦害，卻不開口；他像羊羔被牽到宰殺之地，又像羊在剪毛的人面前無聲，他也是這樣不開口。”

馬太福音 27:12-14 “耶穌被祭司長和長老控告的時候，他一言不發。彼拉多問他：‘他們控告你多少罪，你沒聽見嗎？’耶穌卻一言不發，以致總督非常驚訝。”

以賽亞書 53:9 “他們把他埋葬在惡人與財主同處，雖然他沒有行過強暴，口裡也沒有詭詐。”

馬太福音 27:57-60 「那天晚上，有一個財主從亞利馬太來，名叫約瑟，是耶穌的門徒。他去見彼拉多，求領耶穌的身體。彼拉多準許了。約瑟就領了耶穌的身體，用乾淨的細麻布裹，安放在自己新裏鑿的墳墓裡，又把大石頭滾到了。

問題

1. 上帝應許亞伯蘭，地上所有的人都會因他而得福。

真的 _____ 錯誤的 _____

2. 因為邪惡，上帝

_____ 將亞當和夏娃逐出伊甸園

- b. _____ 毀滅了除諾亞一家人以外的所有人。

水

- c. _____ 被火摧毀的索多瑪

- d. _____ 那不是邪惡。

3. 基於「我」的想法而非事實的行動會導致一連串問題。
麻煩。

真的 _____ 錯誤的 _____

4. 上帝透過摩西所立的約為虛假

罪孽的赦免是真的 _____

5. 關於彌賽亞的預言從未實現。

真的 _____ 錯誤的 _____

第三章

基督 上帝的應許

自從亞當夏娃犯罪，導致他們與神失去了完美的關係後，人類就需要與神和好。他們需要罪得赦免，內疚感被除去。在最恰當的時機，藉著聖靈的感動，神道成肉身，住在人中間。聖靈行了一個神蹟，使馬利亞在沒有與男人發生性關係的情況下懷孕。天使加百列告訴馬利亞，後來又有一位天使告訴約瑟，神要如何使用他們，將彌賽亞—神的受膏者—帶到地上，拯救人類脫離罪惡。他們兩人甘願成為神的僕人，無論人們如何對待他們和他們的兒子耶穌，無論人們如何討論他們。他們只想順服神，被神使用。

「她（馬利亞）生了頭胎兒子，用布包起來，放在馬槽裡，因為客店裡沒有地方。在伯利恆的野外，有牧羊人夜間看守羊群。忽然，主的使者向他們顯現，主的榮光四面照著他們，牧羊人就甚是害怕。天使對他們說：『不要怕！我報給你們這些上帝的信息，是基督的寶者。2:7-11)』

「耶穌十二歲時，選擇留在耶路撒冷的聖殿裡，聆聽教師們的教導，並與他們交流問題。多年後，這些教師中是否有人參與了追殺耶穌的行動，我們不得而知。當約瑟和馬利亞詢問耶穌為何留在耶路撒冷時，耶穌回答說：『你們為什麼尋找我呢？難道你不知道我必須在我父的家裡嗎？』」（路加福音2:49）（路加福音你們

耶穌回到拿撒勒後，「...就順服他們；他母親把這一切事都記在心裡。耶穌的智慧和身量，並神和人喜愛他的心，都一齊增長。」（路加福音2:51-52）

施洗約翰的宣告：「太初有道，道與神同在，道

就是神。這道太初與神同在。萬物是藉著他造的；凡被造的，沒有一樣不是藉著他造的。生命在他裡頭，這生命就是人的光。光照在黑暗裡，

但黑暗並未理解。一位奉命而來的人出現了。

他來自上帝，名叫約翰。他來是要為那光作見證，叫眾人因他可以信。他不是那光，乃是要為那光作見證。那光是真光，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他在世界，世界也是藉著他造的，世界卻不認識他。

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充滿滿地有恩典有真理。我們也見過他的榮光，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約翰福音 1:1-10, 14）

約翰宣講悔改的洗禮，據說猶太全地的人都來接受他的洗禮（希臘文 “baptizo” 意為浸禮）。

「有些法利賽人奉差遣來問他：『你既不是基督，也不是以利亞，也不是那位先知，為什麼施洗呢？』約翰回答說：『我是用水施洗，但有一位站在你們中間，你們不認識。祂就是那在我以後來的，我就是給他解鞋帶也不配。』」…「第二天，約翰看見耶穌向他走來，就說：『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這就是我所說的：『有一位在我以後來的，反成了在我以前的，因為他本來在我以前。』我先前不認識他，但我來用水施洗，是要叫他顯明給以色列人。』」

（約翰福音 1:24-31）

耶穌大約三十歲時離開家鄉，開始實現他離開天堂來到地球成為「道」的目的。

耶穌—上帝的愛子

當施洗約翰為人施洗，勸人悔改時，「耶穌從加利利來到約旦河，要受約翰的洗禮。但約翰卻想阻止他，說：『我當受你的洗禮，你反倒我這裡來嗎？』」耶穌

約翰回答說：「現在就這樣；我們這樣做是為了盡諸般的義。」於是約翰同意了。耶穌受了洗，隨即從水裡上來。忽然，天開了，他看見神的靈彷彿鴿子降下，落在他身上。從天上有聲音說：「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馬太福音 3:13-17）

評論：這證實了約翰在耶穌受洗之前所說的話：“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

耶穌受洗後，“被聖靈充滿，就被聖靈引到曠野，在那裡四十天受魔鬼的試探。那四十天他什麼也沒吃，日久就餓了。”

（路 4:1-2）魔鬼又在各方面試探耶穌，就像我們常被試探一樣：· 貪食－肉體的情慾

· 對權力的渴望－生命的驕傲 · 對物質的渴望

－眼目的情慾

耶穌面對每一個挑戰和誘惑都毫不屈服，只說「經上記著說」。於是魔鬼就離開了，等待更適合的時機。

評論：我們需要將我們的選擇和決定建立在人民的意願上。

父神以及「經上所記」的教導。因此，我們必須勤奮研讀祂的話語和使徒們的教導，才能知道如何做才能得到罪的赦免，以及如何在神面前過蒙悅納的生活。

耶穌開始傳道耶穌離開受試探的地

方，「滿有聖靈的能力，回到加利利」。祂的名聲傳遍了周邊地區。祂在各會堂裡教訓人，眾人都稱讚祂。祂回到自己長大的拿撒勒，在安息日照常進了會堂，站起來要念經。

有人把先知以賽亞的書卷遞給他。他展開書卷，找到一處寫著：

「主的靈在我身上，因為他用膏膏我，叫我傳福音給貧窮的人；差遣我報告被擄的得釋放，瞎眼的得看見，叫那受壓制的得自由，報告神悅納人的禧年。」

然後他捲起捲軸，還給了侍者，然後坐了下來。

會堂裡所有人的目光都集中在他身上。他開口對他們說：「今天，這經文應驗在你們耳中了。」眾人都稱讚他，並對他口中所出的恩言感到驚訝。他們問：「這不是約瑟的兒子嗎？」……（他繼續對他們說話，）會堂裡的人聽了這話，都非常憤怒。他們起來，把他趕出城外，帶到城所在的山崖邊，要把他推下懸崖。但他卻從人群中穿過，繼續往前走。 （路 4:14-22, 29-30）

在與前來雅各井打水的撒瑪利亞婦人短暫交談後，婦人對耶穌說：「我知道彌賽亞（即基督）要來；他來了，必將一切的事都告訴我們。」耶穌說：「我就是彌賽亞。」（約翰福音 4:7-26）

不久之後，耶穌開始挑選一些祂要教導的人，作為祂復活後的使者。當時機成熟時，耶穌將向世人證明祂就是來到世上與人同住、成為世人罪孽的完美祭品的神。祂以完美的生活和在眾人面前公開施行的神蹟來證明這一點。施洗約翰、神自己以及聖靈——聖靈如同鴿子降在耶穌身上——的話語也都指向耶穌是完美的祭品。

耶穌沒有在拉比學校接受過任何正規

的訓練。然而，人們意識到他說話帶有權威，不像其他宗教領袖，如拉比、祭司、法利賽人和文士。耶穌對這些「有學問的人」毫不留情地斥責他們是偽君子和瞎眼的嚮導，因為他們的內心、思想和態度都充滿了驕傲、傲慢、自大、嫉妒，為了維護自己的社會地位，他們不擇手段。他們甚至將耶穌的許多神蹟歸於魔鬼，而不是榮耀上帝。馬太福音23章記載了關於他們的以下事蹟：

3 - “因為他們言行不一。”

5 - “他們所做的一切都是為了讓男人看到。”

6 - 「他們喜愛宴會上的首位，以及最重要的

猶太教堂裡的座位。」

13 - “你們這些律法教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你們這些假冒為善的人！”

16 - “你們這些瞎眼的嚮導有禍了！”

33 - “你們這些毒蛇！你們這些蝮蛇的後裔！你們如何逃脫懲罰？”

被判下地獄？

文士、法利賽人和其他宗教領袖想盡各種辦法讓耶穌自相矛盾，但都失敗了。他們挑戰他的權威，但同樣失敗了。（路 20 章和馬可福音 12 章）

施洗約翰告訴他的門徒，耶穌是「上帝的羔羊」。耶穌受洗時，上帝宣告耶穌是他的兒子，祂非常喜悅祂。基督開始向猶太人講述上帝的國度，並用無比強大的神蹟來證明祂的話語，這些神蹟無人能否認，甚至連祂的敵人也無法否認。祂曾兩次在數千人面前行神蹟，只用幾塊魚和幾塊餅就餵飽了他們。祂也曾阻止一場葬禮，使一位寡婦的獨生子復活。祂治癒了那些終生失明或殘疾的人，這在城裡人盡皆知。最後，祂來到一個墓地，打開墳墓，使一具已經腐爛的屍體復活。所有這些宣告和神蹟都向誠實真誠的人們證明了耶穌是上帝的兒子。他們相信了。

許多人都從這些奇蹟中受益。即使是那些充滿嫉妒、猜忌和貪婪的人也不得不承認奇蹟確實發生過。虛偽的宗教領袖們因為渴望權力和聲望而拒絕了他。他們這樣做甚至違背了自己口口聲聲維護的律法和傳統。但這些宗教領袖並不相信。他們想要的是「證據」。來自天上的上帝而非地上的上帝的證據。

基督的福音「論到從起初

就有的生命之道，就是我們所聽見、所看見、親眼看過、親手摸過的，我們現在傳講這生命之道。這生命已經顯現，我們也看見了，現在又為它作見證，並將這永生傳給你們；這永生原與父同在，且顯現給我們。

藉著基督，我們與神和好，因為「耶穌回答說：『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著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約翰福音 14:6）

救贖在於基督；因此，基督必定是好消息，就是福音，福音可概括如下：

太初有道，耶穌，基督，受膏者，
彌賽亞。

· 道成了肉身，住在人中間。

基督沒有罪。

· 耶穌順服天父的旨意，甚至死在十字架上。

· 上帝使他從墳墓中復活，因而戰勝了死亡；

將人從撒旦的掌控中解救出來——這是罪惡的直接後果。

· 罪得赦罪源自於對基督的信仰，即從悖逆的生活改變（悔改），向罪而死，並藉著浸入水中埋葬，與基督同死，被上帝復活，然後被放入基督的國度，祂的教會—祂的身體。

他的門徒聽過他的講道、他的比喻和解釋，也親眼目睹他的神蹟。他們親眼見證了死人復活、瞎子重見光明、聾子重聽，以及他們的宗教領袖否認這一切。但他們還有許多事情需要了解，所以耶穌說：“我還有許多事要告訴你們，但你們現在擔當不了。”

但真理的聖靈來了，他會引導你們明白一切真理；因為他不是憑自己說的，乃是把他所聽見的都說出來，並且要把將來的事告訴你們。祂會將我所領受的告訴你們，使我得榮耀。（約翰福音 16:12-14）

因此，基督將祂在世的身體獻給神，作為贖罪祭。

他任由羅馬人和猶太人將他釘死在十字架上。他被埋葬在一個借來的墳墓裡。上帝悅納了祂的獻祭，使祂從墳墓中復活，這消除了許多人對耶穌是上帝的所有疑慮。

祂以人類的肉身來到世上，成為祂所創造的人。這是必要的，因為世人需要知道他們可以信靠基督，信靠祂赦罪的權柄和能力。

民眾聽過他的教誨，卻不明白。他的教誨與他們的傳統截然不同。他的教誨是愛的訊息，正如以下經文所示。

路加福音 19:10 “因為人子來，為要尋找、拯救失喪的人。”

馬太福音 11:28 “凡勞苦擔重擔的人，可以到我這裡來，我就使你們得安息。”

彼得後書 3:9 “主所應許的尚未成就，有人以為他是耽延，其實不是耽延，乃是寬容你們，不願有一人沉淪，乃願人人都悔改。”

使徒行傳 4:11-12 “這位耶穌就是你們匠人所棄的石頭，已成了房角石。除他以外，別無拯救；因為在天下人間，沒有賜下別的名，我們可以靠著得救。”

哥林多前書 15:3-5 “我當日所領受又傳給你們的，第一要緊的，就是基督照聖經所說，為我們的罪死了，而且埋葬了，又照聖經所說，第三天復活了。”

羅馬書 6:3-5 “豈不知我們這受洗歸入基督耶穌的人，是受洗歸入他的死嗎？”

所以，我們藉著洗禮歸入死，和他一同埋葬，為的是要我們一舉一動有新生的樣式，像基督藉著父的榮耀從死裡復活一樣。我們若在他死的形狀上與他聯合，也要在他復活的形狀上與他聯合。

像他一樣復活。」

以弗所書 1:6-9 “我們藉著基督的血得蒙救贖，過犯得以赦免，乃是照他豐富的恩典，這恩典是他充充足足地賞給我們的。”

在「福音」信息傳揚之前，必須先有贖罪的儀式。耶穌一生無罪，甘願獻出自己的生命，作為所需的「血祭」。因此，耶穌的福音賦予世人選擇的權利：接受或拒絕上帝的赦罪和救贖。

贖罪祭的時刻已到。耶穌預備獻上贖罪祭時

說：「我將這些事告訴你們，是要叫你們在我裡面有平安。在世上，你們有苦難；但你們可以放心，我已經勝了世界。」說了這話，耶穌就望著天禱告說：「父啊，時候到了，願你榮耀你的兒子，使兒子也榮耀你。因為你曾經賜給他權柄，給他的人。認識你一獨一的真神，並且認識你所差來的耶穌基督，這就是永生。」

你的道賜給我，他們也遵守了你的道。現在他們知道，你所賜給我的一切都來自你。因為我把你所賜給我的話給了他們，他們也領受了。他們確實知道我來自你，也相信是你差遣了我。

「我已將你的道賜給他們，世界恨他們，因為他們不屬世界，正如我不屬世界一樣。我不求你叫他們離開世界，只求你保守他們脫離那惡者。他們不屬世界，正如我不屬世界一樣。求你用真理使他們成聖；你的道就是真理。你差我到世上，我也為他們而為聖。 16:33 ;17:1-8, 14-19)

註：「成聖」的意思是——與世俗分別出來——分別為聖，歸向神事奉。[納爾遜圖解聖經辭典]

耶穌禱告完畢，就和門徒一起過了汲淪溪。溪對岸有一片橄欖樹林，耶穌和門徒就進了樹林。出賣耶穌的猶大知道這地方，因為耶穌常常和門徒在那裡聚會。於是，猶大帶著一隊士兵和一些祭司長、法利賽人的官員來到樹林裡，他們拿著火把、燈籠和武器。

耶穌知道將要臨到自己的一切，就出去問他們：「你們要找誰？」他們回答說：「拿撒勒人耶穌。」耶穌說：「我就是。」……於是，士兵和他們的長官，以及猶太官員，逮捕了耶穌。他們把他綁起來，先帶到亞那那裡，亞那正是那年的大祭司該亞法的岳父。

……同時，大祭司質問耶穌關於他的門徒和他的教導。耶穌回答說：“我已經向世人公開講道了。我總是在會堂里或聖殿裡教導眾人，那裡是猶太人聚集的地方。”

我沒有私下說任何話，為什麼要盤問我？去問問那些聽見我說話的人，他們一定知道我說了什麼。』耶穌說完這話，旁邊一個官員就打了他一巴掌，質問：『你竟這樣回答大祭司？』耶穌回答說：『我若說錯了什麼，就指出錯在哪裡；我若說的是真話，你為什麼打我？』於是亞那把耶穌捆綁著，送去見大祭司該亞法。……猶太人就把耶穌帶去見大祭司。」

從該亞法那裡，他被帶到羅馬總督的宮殿。……彼拉多回到宮殿裡，召見耶穌，問他：「你是猶太人的王嗎？」…耶穌問：「這是你自己的想法嗎？還是別人跟你談論過我？」彼拉多回答說：「我是猶太人嗎？是你的百姓和祭司長把你交給我的。」

「那麼，你是王！」彼拉多說。耶穌回答說：「你說我是王，沒錯。我為此而生，也為此來到世間，特為給真理作見證。凡屬真理的人都聽我的。」（約翰福音 18:1-5, 12-13, 19-24, 28, 33-37)

鞭打之後，

彼拉多又出去對猶太人說：「我查不出他有什麼罪名…你們要我釋放『猶太人的王』嗎？」他們喊著說：「不，不要他！」…於是彼拉多把耶穌帶去鞭打。

士兵們用荊棘編成冠冕，戴在他的頭上。

（約翰福音 18:38-19:2)

開始評論“鞭答”：

行刑前，囚犯被剝去衣物，雙手被綁在頭頂的柱子上。羅馬人是否遵循猶太律法尚存疑問，但猶太人有一條古老的律法，禁止鞭打超過四十下。

羅馬軍團士兵手持鞭子（或稱鞭答鞭）上前。這是一種短鞭，由幾根粗重的皮鞭組成，每根皮鞭的末端都繫著兩個小鉛球。他用盡全力，一下又一下地抽打在耶穌的肩膀、背部和腿上。起初，皮鞭只是割破了皮膚。隨著鞭打的持續，皮鞭逐漸深入皮下組織，先是皮膚的微血管和靜脈滲血，最後是皮下肌肉的血管噴湧而出。那兩個小鉛球…

這場毆打造成大片深可見骨的瘀傷，隨後的拳打腳踢又使瘀傷裂開。最終，背部的皮膚像長長的皮條一樣耷拉著，整個區域變成了一團無法辨認的撕裂血肉。當負責的百夫長判斷囚犯已奄奄一息時，毆打終於停止。

[改編自「一位醫生就耶穌受難作證」C·特魯曼·戴維斯博士·konnections.com/Kcundick/crucifix.html]

關於“鞭笞”的評論結束

基督的釘十字架—贖罪的犧牲「最後，彼拉多把耶穌交給他們釘十字架。於是，士兵們押著耶穌。他背著自己的十字架，來到觸樓地（亞蘭語稱作各各他）。他們在那裡把他釘在十字架上，

與他同行的還有另外兩個人——一左一右，耶穌在中間。彼拉多他們準備了一塊牌子，釘在十字架上，上面寫著：「拿撒勒人耶穌，猶太人的王。」許多猶太人讀了這牌子，因為耶穌被釘十字架的地方離城很近，而且牌子是用亞蘭語、拉丁語和希臘語寫的。猶太人的祭司長向彼拉多抗議說：“不要寫‘猶太人的王’，要寫‘這個人自稱是猶太人的王’。”彼拉多回答說：“我所寫的，我已經寫了。”（約翰福音 19:16-22）

開始評論「十字架上的耶穌」：

羅馬士兵覺得這個自稱國王的猶太人簡直是個天大的笑話。他們把一件長袍披在他肩上，又塞給他一根棍子當權杖。為了讓這場鬧劇更完整，他們還差一頂王冠。於是，他們用長滿長刺的柔荑樹枝（通常是用來捆柴的）編成王冠的形狀，然後按壓在他的頭皮上。頭皮是人體血管最豐富的部位之一，所以又一次鮮血直流。

士兵們嘲笑他，打了他一巴掌後，又奪過他手中的棍子，狠狠地抽打他的頭，將荊棘深深地紮進他的頭皮。最後，他們厭倦了這種殘忍的玩笑，撕下了他身上的長袍。長袍早已黏在傷口的血塊和血清上，撕下來時，他感到劇痛難忍。

就像粗心地撕掉手術繃帶一樣，彷彿他又一次被鞭打，傷口再次開始流血。

出於對猶太習俗的尊重，羅馬人歸還了耶穌的衣物。沉重的十字架橫梁被綁在他的肩上，被判死刑的基督、兩個強盜以及由百夫長率領的羅馬士兵組成的行刑隊，沿著苦路緩緩行進。儘管耶穌努力想要直立行走，但沉重的木樑加上大量失血帶來的衝擊，使他難以承受。他踉蹌倒地。粗糙的木樑深深地刺入他肩部撕裂的皮膚和肌肉。他試著站起來，但人的肌肉已經超越了極限。

百夫長急於執行釘十字架的刑罰，便挑選了一位身強力壯的北非旁觀者，古利奈人西蒙，來背負十字架。耶穌緊跟在後，渾身是血，汗水冰冷潮濕，那是驚恐的體現，直到從安東尼亞要塞到各他那650碼的路程最終走完。

有人給耶穌倒了摻了沒藥的酒，這是一種溫和的止痛劑。他拒絕喝。西門奉命將十字架板放在地上，耶穌迅速向後倒去，雙肩抵在木板上。一名軍團士兵摸索著耶穌手腕前方的凹陷處。他將一根沉重的方形鍛鐵釘釘入耶穌的手腕，深深地釘入木板。他迅速地移動到另一側，重複同樣的動作，小心翼翼地不讓耶穌的手臂拉得太緊，而是留出一定的彎曲和活動空間。然後，十字架板被抬到十字架頂端，上面寫著「拿撒勒人耶穌，猶太人的王」的牌匾被釘了上去。

左腳向後壓在右腳上，雙腳伸直，腳趾向下，一根釘子穿過每隻腳的足弓，膝蓋略微彎曲。受害者被釘在十字架上。

隨著他手腕上的釘子承受越來越大的重量，身體緩緩下沉。

劇痛沿著手指竄上手臂，直衝大腦——手腕上的釘子壓迫著正中神經。為了避免這種拉伸的折磨，他向上撐起身體，卻將全部重量壓在了釘子上，釘子穿過他的雙腳。釘子撕裂神經的灼痛再次襲來。

足部的跖骨。

此時，隨著雙臂疲勞，一陣陣劇烈的痙攣席捲肌肉，將肌肉緊緊束縛，帶來深沉、持續、劇烈的搏動性疼痛。伴隨這些痙攣而來的是耶穌無法向上撐起身體。他雙臂懸空，胸肌麻痺，肋間肌也無法動彈。空氣可以進入肺部，卻無法呼出。耶穌掙扎著想要起身，哪怕只是短暫地呼吸一口氣。最終，二氧化碳在肺部和血液中積聚，痙攣有所緩解。他斷斷續續地能夠向上撐起身體，呼出氣體，吸入維持生命的氧氣。毫無疑問，正是在這段時間裡，他說出了那七句被記錄下來的簡短話語。

[改編自“一位醫生作證”

關於耶穌受難，”C·特魯曼·戴維斯博士·konnections.com/Kcundick/crucifix.html]

關於「十字架刑罰」的評論到此結束。

「從第六時辰到第九時辰，大地一片黑暗。」

約在第九時辰，耶穌大聲喊叫說：「以羅伊，以羅伊，拉馬撒巴各大尼？」（意思是：我的神，我的神，為什麼離棄我？）……耶穌又大聲喊叫，氣就斷了。就在這時，聖殿的幔子從上到下裂為兩半，地也震動，磐石也崩裂，墳墓也開了，許多已死的聖徒的身體復活了。他們從墳墓裡出來，耶穌復活以後，他們進了聖城，向許多人顯現。百夫長和他手下看守耶穌的人看見地震和所發生的一切事，就極其害怕，說：“他真是神的兒子！”（馬太福音 27:45-46, 50-54）

註：約翰補充說：“後來，耶穌知道一切都已完成，為了應驗經上的話，就說：‘我渴了。’”

他們找到一些醋，就用海綿沾滿了醋，綁在牛膝草的莖上，送到耶穌嘴邊。耶穌喝了醋，就說：「成了！」說完，他就低下頭，斷了氣。（約翰福音 19:28-30）

註：分隔聖所和至聖所的幔子

在巴比倫之囚之前，上帝臨在的地方一從上到下被撕裂，使每個猶太人都能看見並進入至聖所。

評論：值得注意的是，窗簾是從頂部撕開的，這表明它不是人為造成的。

註：「但如今在基督耶穌裡，你們所有非猶太人，從前遠離神，如今靠著基督的血，已經與神親近了。因他使我們和睦，將兩下合而為一，拆毀了中間隔斷的牆，就是冤仇，並且以自己的身體廢掉了律法上的誡命和規條。」（以弗所書 2:13-15）。

基督的葬禮

「因為猶太人不願在安息日將屍體留在十字架上，就求彼拉多打斷他們的腿，把屍體取下來。於是士兵來了，打斷了與耶穌同釘十字架的第一個人的腿，又打斷了第二個人的腿。但他們來到耶穌那裡，發現他已經死了，就沒有打斷他的腿。其中一個士兵用槍紮紮他的肋旁，立刻有血和水流出來。」

（約翰福音 19:31-37）

「後來，亞利馬太的約瑟求彼拉多領耶穌的遺體。約瑟是耶穌的門徒，只是因為懼怕猶太人，所以一直秘密地跟隨他。」

在得到彼拉多的許可後，他來將耶穌的遺體拿走。與他同行的還有尼哥底母，就是先前夜裡來探望耶穌的那位。尼哥底母帶來了沒藥和沈香的混合物，約有七十五磅。他們兩人取了耶穌的遺體，用細麻布裹好，加上香料。這是依照猶太人的喪葬習俗。耶穌被釘十字架的地方有一個園子，園子裡有一個新墳墓，裡面從來沒有安葬過人。……他把一塊大石頭滾到墳墓門口，就走了。」（約 19:38-42；太 27:60）

基督的復活

安息日過後，抹大拉的馬利亞、雅各的母親馬利亞和撒羅米買了香料，要去膏抹耶穌的身體。七日的第一日清晨，日出的時候，她們往墳墓那裡去，彼此說：「誰能把墓門口的石頭滾開呢？」她們抬頭一看，發現那塊很大的石頭已經滾開了。她們進了墳墓，看見一個少年人穿著白袍坐在右邊，就非常驚慌。少年人對她們說：「不要驚慌！你們尋找那釘十字架的拿撒勒人耶穌，他已經復活了！他不在這裡。請看安放他的地方。你們去告訴他的門徒和彼得，說：『他要比你們先到加利利去。在那裡你們到他，正如他告訴你們的。』她們什麼也沒告訴任何人，因為她們害怕。」（可 16:1-8）

註：馬太福音記載，發生了劇烈的地震，因為主的使者從天上降下，來到墳墓前，把石頭滾開，坐在上面。（太 28:3）

「但馬利亞站在墳墓外哭泣。她哭著，俯身往墳墓裡看，看見兩個身穿白衣的天使坐在耶穌安放身體的地方，一個在頭，一個在腳。他們問她：

「婦人，你為什麼哭？」她說：「他們把我主帶走了，我不知道他們把他放在哪裡了。」說著，她轉過身，看見耶穌站在那裡，卻沒有認出那就是耶穌。

「婦人，」耶穌說，「你為什麼哭？你在找誰？」婦人以為他是園丁，就說：「先生，如果你把他帶走了，請告訴我你把他放在哪裡，我好去拿他。」耶穌對她說：「馬利亞。」她轉過身來，用亞蘭語喊道：「拉波尼！」（意為老師！）耶穌說：「不要拉住我，因為我還沒有回到父那裡去。你往我弟兄那裡去，告訴他們：『我要回到我的父那裡，也是你們的父那裡；回到我的神那裡，也是你們的神那裡。』」

抹大拉的馬利亞告訴門徒說：「我看見了主！」她又把主對她說的話告訴他們。
（約翰福音 20:11-12）

18)

「一些守衛耶穌墳墓的士兵進城，把所發生的一切都告訴了祭司長。祭司長和長老們商議後，給了士兵一大筆錢，吩咐他們說：『你們要說，耶穌的門徒趁我們睡覺的時候，夜裡把他偷走了。如果這消息傳到總督那裡，我們會向他交代清楚，讓你們免受了祝福。』」

（太 28:11-15）

「就在那一天，他們當中有兩個人前往一個名叫以馬忤斯的村莊，離耶路撒冷約有七英里。他們彼此談論著所發生的一切事。正當他們彼此談論、討論這些事的時候，耶穌親自走近他們，與他們同行；但他們卻認不出他來。……（他們說）我們素來盼望他就是那要救贖以色列的一切。現在已經是第三天了。」

基督，「永生神的兒子」（太 16:15, 16）告訴他的門徒，他將創造一群「被召出來的人」（教會），神將把他們放入一個國度，這個國度將在某些人的有生之年帶著力量到來。

他更具體地說明他的國度何時降臨，他說：“我實在告訴你們，站在這裡的，有人在沒嘗死味以前，必要看見神的國帶著能力臨到。”（馬可福音 9:1）

評論：因此，我們看到基督會在祂一些聽眾有生之年建立祂的教會。

耶穌告訴猶大他會出賣自己後不久，就說：“你們是在我受試煉時一直支持我的人。我將國賜給你們，正如我父賜給我一樣。”

³⁰ 這樣，你們就可以在我的國裡，坐在我的席上吃喝，坐在寶座上審判以色列十二個支派。」（路 22:28-30）

評論：有人認為，使徒們在這個時候被任命到基督的教會中，是因為基督將祂的國度賜給了他們。

「論到從起初就有的生命之道，就是我們所聽見、所看見、親眼看過、親手摸過的，我們現在傳講。這生命已經顯現，我們也看見了，現在又為它作見證，並將這永生傳給你們；這永生原與父同在，並顯現給我們。我們將他所看見、所聽見的與我們所聽見的兒子也與我們相交。1:1-3）

當他準備回到父神那裡時，“耶穌來到他們面前，說：‘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

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並教導他們…

讓他們遵守我所吩咐你們的一切。我必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太 28:18-20）

「他對他們說：『你們往普天下去，傳福音給萬民聽。信而受洗的，必然得救；不信的，必被定罪。』」（可 16:15-17）

「提阿非羅啊，我在先前的書中寫到耶穌起初所行所教的一切事，直到他藉著聖靈吩咐所揀選的使徒，被接升天的日子為止。他受難之後，向使徒們顯現，用許多確鑿的證據證明自己還活著。他四十天之久向他們顯現，講論神國的事。他和他們一起吃飯的時候，吩咐他們說：『不要離開耶路撒冷，要等候我父所應許的，就是你們聽我講過的。』」

耶穌對他們說：「父憑著自己的權柄所定的日子和時間，你們不必知道。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說了這話，就在他們眼前被接上升天，有一朵雲彩把他接去，便見他了。

「耶穌升天的時候，他們正定睛望天，忽然有兩個身穿白衣的人站在他們旁邊，說：『加利利人哪，你們為什麼站著望天呢？這離開你們被接升天的耶穌，你們見他怎樣升天，他還要怎樣回來。』於是，他們從橄欖山回到耶路撒冷，這山步行城約安息日的距離。

他們到達後，就上樓去了他們所住的房間。在場的人有彼得、約翰、雅各和安德烈；腓力和多馬；巴多羅買和馬太；亞勒腓的兒子雅各和奮銳黨的西門，還有雅各的兒子猶大。他們都聚集在一起，不斷地...

耶穌與婦女們、耶穌的母親馬利亞，以及祂的弟兄們一同禱告。」（徒 1:1-14）

評論：自從亞當和夏娃犯罪以來，人類第一次有機會與上帝和好。

有些世俗作家筆下的耶穌是怎樣的？

雖然耶穌的形像是在聖經中被揭示的，但聖經之外也有大量證據證實耶穌是一位真實存在的歷史人物，正如聖經所描述的那樣。古代歷史學家的這些著作印證了聖經中關於他的記載。

菌體

馬太福音記載：「他們把他釘在十字架上…就坐在那裡看守他…從正午到正午，遍地都黑暗了。」（馬太福音 27:35-36 ;45-46）

馬可福音是這樣記載的：「到了第六時辰，遍地都黑暗了，直到第九時辰。」（馬可福音 15:33）

撒瑪利亞人出身的歷史學家塔盧斯，大約在西元52年生活和工作在羅馬。公元二世紀末的基督教編年史家尤利烏斯·阿弗里卡努斯引用了他的話：“塔盧斯在他的歷史著作第三卷中，將這種黑暗解釋為日食。”

「阿弗里卡努斯對這份報告表示

反對，他認為日食不可能發生在滿月期間，就像耶穌在逾越節期間去世時那樣。

提及塔盧斯的意義在於，它暗示了耶穌所處的境況。

早在公元一世紀中葉，死亡在羅馬帝國都城中就已知人所共知並被討論。耶穌被釘十字架的事實在那時想必已廣為人知，以至於像塔盧斯這樣的不信者認為有必要將黑暗解釋為一種自然現象。……諷刺的是，塔盧斯的解釋如今卻成為了耶穌受難以及馬可福音中關於耶穌受難時黑暗記載可靠性的主流歷史證據。[FF Bruce，《新約文獻》，Eerdmens出版社，第113頁，引自Edward C. Wharton，《基督教：歷史的清晰案例》，Howard出版社，第7頁]

瑪拉·巴爾-塞拉皮翁

大英博物館收藏的一份手稿保存著一位名叫瑪拉·巴爾·塞拉皮翁的敘利亞人寫給兒子的一封信。大多數學者認為這封信的寫作時間在西元73年後不久，即西元一世紀。信中，這位父親闡述了迫害像蘇格拉底、畢達哥拉斯和猶太人的智者（上下文顯然指的是耶穌）的愚蠢之處。「雅典人處死蘇格拉底，得到了什麼好處？飢荒和瘟疫降臨到他們身上，作為對他們罪行的懲罰。薩摩斯人燒死畢達哥拉斯，得到了什麼好處？他們的土地瞬間被沙土掩埋。猶太人處死他們的國王，得到了什麼好處？緊接著，他們的王國就被廢除了。」[大英博物館敘利亞文手稿，F.F. Bruce，〈耶穌與新約之外的基督教起源〉，第31頁。引自Edward C. Wharton的著作《基督教：一個清晰的歷史案例》]

科爾內利烏斯·塔西佗

一位生活於公元50年至100年間的羅馬歷史學家記載了尼祿縱火案：「為了掩蓋此事，尼祿將罪名強加於一群被民眾稱為基督徒、因其罪行而遭人憎恨的人身上，並對他們施以極其殘酷的酷刑。基督（Christus）這個名字的由來，在提比略統治時期，被我們的總督統治。」

[《編年史與歷史》，15:44。出自《不列顛百科全書》，第15卷，第168頁。愛德華·C·沃頓在其著作《基督教：一個清晰的歷史案例》中引用。]

小普林尼

西元112年，一位羅馬總督寫信給圖拉真皇帝：“他們（基督徒）習慣於在某個固定的日子，天亮之前聚會，唱讚美基督為神的聖歌，並莊嚴宣誓絕不作惡……之後，他們便各自散去，然後再次聚會用餐，但所吃的食物……”

一種普通的種類。 [《書信集》,10:96。引自愛德華·C·沃頓的著作]
“基督教：一個清晰的歷史案例”

塞烏托尼烏斯

哈德良統治時期的一位分析家兼宮廷官員在《克勞狄烏斯傳》中寫道，大約在公元120年，“由於猶太人在克雷蘇斯的唆使下不斷製造騷亂，克勞狄烏斯將他們驅逐出羅馬。”愛德華·C·沃頓指出：「這段引文之所以廣為人知，是因為路加福音大約在六十年前就記載了同一事件，使徒保羅正是因此與一對名叫亞居拉和百基拉的猶太基督徒夫婦結盟（使徒行傳18:1-2）。此外，在聖經以外的文獻中，也出現了在歷史背景下提及基督的記載。」

[愛德華

C. Wharton, “基督教：一個清晰的歷史案例” 霍華德, 頁11]

弗拉維烏斯·約瑟夫斯

約瑟夫斯是公元一世紀的羅馬猶太歷史學家，公元33年出生於耶路撒冷——當時是羅馬猶太的一部分。約瑟夫斯有一段有趣的觀察：「大約在那時，出現了一位名叫耶穌的智者，如果我們稱他為人的話，因為他行了許多奇事，教導那些樂於接受真理的人。他贏得了許多猶太人和希臘人的信仰。這個人就是彌賽亞。當彼拉多在我們的領袖們當他的唆使下將他釘上十字架時，那些從一開始就愛他的人並沒有停止對他的信仰。」

[《古代史》,18,3.3。愛德華·C·沃頓在其著作《基督教：歷史的清晰案例》中引用了該書，霍華德著，第11頁]

早期猶太人和非猶太人作家

FF Bruce 的以下引言非常清楚地概括了這一點。

「無論人們對早期猶太和外邦作家的證據有何其他看法……至少對於那些拒絕基督教著作見證的人來說，它確立了耶穌本人的歷史形象。」

有些作家可能會玩弄「基督神話」的幻想，但他們並不

這樣做要以歷史證據為依據。對一位公正的歷史學家來說，基督的歷史性與尤利烏斯·凱撒的歷史性一樣，都是不言而喻的。傳播「基督神話」理論的並非歷史學家。[FF Bruce，《新約文獻》，第119頁，引自Edward C.

沃頓在其著作《基督教：一個清晰的歷史案例》中寫道
結論

拿撒勒人耶穌是上帝的奧秘。在耶穌受叛逆天使撒旦的試探之後，他開始宣揚饒恕和救贖的信息。耶穌完成贖罪犧牲（被釘十字架）、復活和升天之後，祂與神和好的信息開始傳揚，並賜予世人。凡信靠祂、順服祂的人，都與造物主和好，並進入基督的身體——祂的教會。

問題

1. 耶穌接受約翰的洗禮（浸禮）時

- a. ____ 天開了。
- b. ____ 神的靈降臨在他身上。
- c. ____ 一個聲音說：“這是我的愛子，我與他同在，我安然無恙。”
很高興。
- d. ____ 以上所有
- e. ____ 什麼也沒發生，他只是淋濕了。

2. 魔鬼利用耶穌對……的渴望來試探他。

- a. ____ 食物
- b. ____ 力量
- c. ____ 物質的東西

3. 耶穌告訴撒瑪利亞婦人，祂是彌賽亞。

真的 ____ 錯誤的 ____

4. 人藉著基督與神和好。

真的 ____ 錯誤的 ____

5. 耶穌被捕和受審期間發生了什麼事？ ____ 他被質問有關其教義的

一個 ____ 問題

- b. ____ 臉部被打中
- c. ____ 送交皮拉特試行
- d. ____ 被判無罪
- e. ____ 鞭打
- f. ____ 祂頭上戴著荊棘冠冕
- g. ____ 被彼拉多宣佈為「猶太人的王」 h.
- ____ 以上所有